

证券代码：871192

证券简称：东审财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 (2024) 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合作费 | 28,960,000.00 | 6,039,597.69 |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未来业务发展需求，预计交易有所增长。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 - | 28,960,000.00 | 6,039,597.69 | -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姓名：北京审信东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7、9 号 11 层 11-4

法定代表人：陈艳玲

主营业务：涉税服务业务、涉税鉴证业务；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业务；税务咨询。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崔军胜担任经理的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12,660,000.00 元

2、关联方姓名：北京东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100 万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13 号 1 幢 17 层 2006-8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青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税务咨询。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刘青、崔军胜控制的其他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500,000.00 元

3、关联方姓名：北京市鼎立东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7、9 号 11 层 11-13

法人：陈佳妹

主营业务：商标转让、商标代理、版权转让、版权代理、专利代理、版权贸易、应用软件开发服务；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代理服务，著作权代理服务。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3,800,000.00 元

4、关联方姓名：东审鼎立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路 6 号院 6 号楼 5 层 613

法人：李勤

主营业务：税务咨询；税务代理；税务方面的技术培训；代理记账。

关联关系：监事会主席李勤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3,000,000.00 元

5、关联方姓名：北京东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0 万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13 号 1 幢 17 层 2006

法人：赵菲

主营业务：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房地产价格评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市场调查；测绘服务。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崔军胜控制的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2,000,000.00 元

6、关联方姓名：北京富润永祥创业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注册资本：6000 万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 16 号 3 层 3 座 302 室

法人：刘青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及咨询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崔军胜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2,000,000.00 元

7、关联方姓名：东审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7、9 号楼 12 层 1-34 室

法人：康海英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崔军胜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2,000,000.00 元

8、关联方姓名：上海审信东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10 万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志丹路 168 号 2075 室

法人：张静

主营业务：代办税务登记、纳税和退税、减免税申报、建帐记帐；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申请；利用主机共享服务系统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代为制作涉税文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的鉴证；企业税前弥补亏损和财产损失的鉴

证；开展税务咨询（顾问）、税收筹划、涉税培训等涉税服务业务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涉税鉴证业务。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崔军胜间接控制的企业

预计合作费：不超过 3,000,000.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董事崔军胜、刘青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遵循有偿、自愿、公平的商业原则，以市场方式确定交易价格，经确定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情况无不良影响，故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均进行独立决策，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及董事担任重要职务的关联方签署客户服务合作协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和公司经营需要，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确定相关交易的成交金额、支付方式、支付期限等。合作方拥有客户资源，东审财税拥有技术咨询类、财税咨询类团队，东审财税和合作方合作共同为客户提供咨询服务（高新认定、加计扣除咨询等）。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必要的、真实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